



Cutia Therapeutics

科笛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487

中期報告
2023



目錄

公司資料	2
摘要	4
公司概覽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其他資料	18
獨立審閱報告	33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0
釋義	5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張樂樂女士
黃雨青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連勇博士(主席)
謝沁博士
黃瀟博士
楊雲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明杰先生
陶德仁先生
葉曉翔先生

審核委員會

鍾明杰先生(主席)
葉曉翔先生
陶德仁先生

薪酬委員會

葉曉翔先生(主席)
陳連勇博士
鍾明杰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連勇博士(主席)
陶德仁先生
鍾明杰先生

公司秘書

陳詩婷女士(ACG, HKACG)

授權代表

張樂樂女士
陳詩婷女士(ACG, HKACG)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香港法律顧問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告羅士打大廈23樓

中國法律顧問

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
南京西路1366號
恒隆廣場二期2805室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靜安區
恒豐路436號
環智國際大廈20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證券登記總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張江科技支行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園區
博雲路56號

中國招商銀行
無錫新區支行
中國江蘇省
無錫市
新吳區
新發匯融廣場1-102號

股份代號

02487

公司網站

www.cutiatx.com

摘要

業務摘要

於本報告日期，我們在推進產品管線及業務運營方面取得重大進展：

- **商業化**：於「618活動」期間，我們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錄得GMV超過人民幣9.4百萬元，同比增長4,348.0%。**CUP-MNDE (Bailleul®米諾地爾噴霧劑)**在天貓及京東平台的跨境米諾地爾單品SKU類別中銷量排名第一。我們亦已於中國內地推出若干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以補充我們目前正在開發的毛髮疾病及護理候選產品。
- **CU-40102 (外用非那雄胺噴霧劑)**：我們目前正在中國內地進行CU-40102治療雄激素性脫髮的III期註冊性臨床試驗。III期註冊性臨床試驗已於2023年5月完成數據庫鎖定並於2023年9月達到主要終點。
- **CU-40101 (外用小分子甲狀腺激素受體激動劑搽劑)**：在中國內地的CU-40101 I期劑量遞增試驗於2023年7月完成所有受試者出組，且臨床試驗已於2023年8月完成數據庫鎖定。該臨床試驗旨在評估CU-40101作為可促進雄激素性脫髮患者生髮的治療藥物的安全性及耐受性。
- **CU-10201 (外用4%米諾環素泡沫劑)**：我們目前正在中國內地進行CU-10201的III期註冊性臨床試驗，以評估CU-10201治療中度至重度尋常痤瘡的治療潛力。我們已於2023年2月完成III期臨床試驗的主要終點讀出。在中國內地進行的III期臨床試驗數據分析結果顯示，CU-10201在治療痤瘡方面具有顯著的療效及良好的安全性，能減少口服米諾環素的常見副作用。於2023年8月，CU-10201獲得CDE優先審評審批資格。
- **CU-30101 (局部外用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劑)**：我們於2023年4月在中國內地啟動CU-30101的III期臨床試驗。所有受試者於2023年8月完成出組。
- **生產設施**：我們在江蘇省建設的具有商業規模的GMP生產設施，擁有三條藥品生產線，已於2023年2月竣工，且已投產。三條生產線涵蓋乳膏、軟膏、氣霧劑及泡沫劑產品，年產能合共約500萬劑。

財務摘要

- 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3.6百萬元（或約5,119.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3百萬元。
-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為人民幣1,399.0百萬元。

公司概覽

概覽

我們成立於2019年，是一家以研發為導向、專注於皮膚學的生物製藥公司，致力於在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中開發全面的解決方案，以滿足患者及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多樣化需求。我們已建立廣泛的產品組合，涵蓋九種產品及候選產品，針對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的四個主要領域，即局部脂肪堆積管理藥物、毛髮疾病及護理、皮膚疾病及護理以及表皮麻醉。我們正在開發五種臨床階段及四種臨床前階段的候選藥物。我們亦分銷海外合作夥伴開發的兩款商業化產品，並在中國內地上市數款產品。

我們是中國內地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中為數不多的具備全面綜合能力的參與者之一。我們以客戶為中心來改進候選產品，並將我們的綜合能力擴展至整個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行業價值鏈。我們的平台涵蓋從識別需求、開發核心技術、管理臨床試驗及產品註冊的早期階段，到產品的生產及市場推廣。

我們專有的CATAME®技術平台通過開發微米及納米級顆粒、評估配方的質量及穩定性以及進行皮膚藥代動力學分析改良藥物，從而實現局部給藥或經皮給藥。我們的平台亦幫助設計最適用的劑型，這是特異性及成功給藥的關鍵。通過該平台，我們已打造了一個具競爭力的乳膏、噴霧劑、軟膏、氣霧泡沫劑及其他劑型產品管線。

產品管線

下圖概述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的候選產品的發展階段：

治療領域	候選產品	有效成分及配方	適應症	非處方藥/ 處方藥	商業權利	來源	臨床前	IND	I期	II期	III期	註冊	商業化	里程碑預告	預期啟動商業化	國家藥監局註冊分類 ¹	
局部脂肪堆積管理	CU-20401★	重組突變膠原酶	頰下脂肪堆積 (頰下脂肪)	處方藥	亞洲	收購	█								於2023年第三季度 啟動II期	2028年	1
			腹部脂肪堆積 (腹部脂肪)				█								於2024年完成I期	2028年	
毛髮疾病及護理	CU-40102	外用非那雄胺噴霧劑	雄激素性 脫髮	處方藥	大中華區 ¹	獲授權	█							於2023年第四季度 向國家藥監局提交 NDA	2024年第四季度	5.1	
	CU-40101	外用小分子 甲狀腺激素 受體激動劑搽劑		處方藥	亞洲	獲授權	█							於2023年第四季度 完成I期CSR	待定	1	
	CU-40103	外用米諾地爾 泡沫劑	脫髮	非處方藥	全球	自主開發	█							於2024年第三季度 向國家藥監局提交 ANDA	2025年	3	
	CU-40104	外用度他雄胺藥劑	雄激素性 脫髮	處方藥	全球	自主開發	█							於2024年第四季度 向國家藥監局提交 IND申請	待定	2	
皮膚疾病及護理	CU-10201	外用4%米諾環素 泡沫劑	尋常痤瘡	處方藥	大中華區 ¹	獲授權	█							於2023年第四季度 向國家藥監局提交 NDA	2024年第四季度	5.1	
	CU-10101	外用新型小分子藥劑	特應性 皮炎	處方藥	大中華區 ¹ 、 日本、南韓 及東南亞	獲授權	█							於2024年第二季度 向國家藥監局提交 IND申請	待定	1	
	CU-10401	外用本維莫德乳膏劑	銀屑病	處方藥	大中華區 ¹ 、 日本、南韓 及東南亞	收購	█							於2026年向國家 藥監局提交ANDA	2027年	4	
表皮屏障	CU-30101	局外用利多卡因 丁卡因乳膏劑	皮膚 表皮手術	處方藥	大中華區 ¹	收購	█							於2025年向國家 藥監局提交NDA	2026年	3	

★ 指核心產品 ■ 指主要產品 🚩 指在中國處於註冊性試驗並在海南樂城進行商業化試驗的產品

1. 包括中國內地、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2. 對於尚未獲得IND批准的候選產品，其國家藥監局註冊分類須待國家藥監局確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報告日期，我們在管線產品及業務運營方面均取得了重大進展。

局部脂肪堆積管理藥物

核心產品CU-20401 (重組突變膠原酶)

- CU-20401是一種獲得性重組突變膠原酶，其靶向肥胖、超重或其他與局部脂肪堆積相關的代謝疾病。CU-20401作為一種膠原酶，可降解皮下脂肪層中的細胞外基質膠原蛋白，導致脂肪細胞凋亡。
- CU-20401通過改進以較低速率催化膠原蛋白降解，具有溫和的催化活性，可有效減少脂肪堆積，從而減少野生型膠原酶的副作用，如瘀傷及疼痛。
- 我們已完成CU-20401治療頰下脂肪堆積(頰下脂肪)的人體受試者I期臨床試驗，正進行另一項治療腹部脂肪堆積(腹部脂肪)的I期臨床試驗。I期臨床試驗的重要性在於其結果表明，CU-20401對頰下脂肪堆積(頰下脂肪)受試者具有安全性及良好的耐受性。由於我們已完成I期臨床試驗，且就進入II期臨床試驗亦無異議，根據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我們預計將於2023年第三季度啟動CU-20401治療頰下脂肪堆積(頰下脂肪)的II期臨床試驗，以評估其療效。

毛髮疾病及護理

主要產品CU-40102 (外用非那雄胺噴霧劑)

- CU-40102是全球首個亦是唯一一個獲批用於雄激素性脫髮治療的外用非那雄胺產品，也是中國內地唯一一個處於臨床開發階段的外用非那雄胺產品。非那雄胺作為特異性II型5 α -還原酶競爭抑制劑抑制頭皮中辜酮轉化為雙氫辜酮，可治療男性患者的雄激素性脫髮。
- 與口服非那雄胺不同，CU-40102的外用製劑便於患者將藥物直接精確地塗抹在頭皮表面，從而在用藥部位保持高濃度，同時可減少口服藥常會引起的副作用。作為外用製劑，CU-40102可減少非那雄胺的全身吸收，避免非那雄胺暴露於皮膚其他區域。
- 我們目前正在中國內地進行CU-40102 PK研究的I期臨床試驗及III期註冊性臨床試驗。III期註冊性臨床試驗已於2023年5月完成數據庫鎖定並於2023年9月達到主要終點。我們計劃於2023年第四季度向國家藥監局提交NDA，並預計於2024年獲得在中國內地進行商業化的監管批准。

CU-40101 (外用小分子甲狀腺激素受體激動劑搽劑)

- CU-40101含有一種強效小分子甲狀腺激素受體激動劑，與毛囊細胞中的甲狀腺受體結合促進毛髮再生。CU-40101將直接應用於頭皮，可減少全身性暴露及相關的副作用。CU-40101有不同於目前可用的雄激素性脫髮治療方法的作用機制，並可能同時用於男性及女性患者。
- 我們目前正在中國內地進行I期劑量遞增試驗，以評估CU-40101作為替代治療藥物的安全性及耐受性，該藥物可促進雄激素性脫髮患者的毛髮生長。所有受試者均已於2023年7月完成CU-40101的I期臨床試驗出組，且臨床試驗已於2023年8月完成數據庫鎖定。我們預計於2023年第四季度完成I期臨床試驗的主要終點讀出。

CU-40103 (外用米諾地爾泡沫劑)

- CU-40103是一種自主開發、用於治療脫髮的外用米諾地爾泡沫劑。CU-40103預期將採用差異化的細膩泡沫劑配方，並成為市場上現有的米諾地爾酞劑及搽劑的替代添加。其特點為質地不油膩，能提供更好的用戶體驗。我們目前正在進行CU-40103的臨床前研究，並計劃於2024年第三季度向國家藥監局提交針對脫髮症的ANDA。

CU-40104 (外用度他雄胺藥劑)

- CU-40104是一種自主開發、用於治療雄激素性脫髮的外用度他雄胺。正在研發的CU-40104外用配方可使度他雄胺直接應用於頭皮的作用部位。相比口服度他雄胺，預期外用配方可減少全身性暴露及副作用，並有望獲批用於治療雄激素性脫髮。我們目前正在進行CU-40104的臨床前研究，並計劃於2024年第四季度向國家藥監局提交IND申請。

皮膚疾病及護理

主要產品CU-10201 (外用4%米諾環素泡沫劑)

- CU-10201是全球首個亦是唯一一個獲批用於尋常痤瘡治療的外用米諾環素，也是中國唯一一個處於臨床開發階段的外用米諾環素。米諾環素是一種四環素類抗生素，用於治療多種細菌感染及尋常痤瘡。米諾環素阻止氨基酸進入核糖體，從而抑制細菌肽鏈的形成。
- 與其他主要的抗痤瘡抗生素及傳統口服藥相比，外用米諾環素泡沫劑全身藥物暴露較低，副作用較少，耐藥性較低且患者配合度可能較高。
- 我們目前正在中國內地進行CU-10201的III期註冊性臨床試驗，以評估CU-10201治療中度至重度尋常痤瘡的治療潛力。我們已於2023年2月完成III期臨床試驗的主要終點讀出。在中國內地進行的III期臨床試驗數據分析結果顯示，CU-10201在治療痤瘡方面具有顯著療效及良好的安全性，能減少口服米諾環素的常見副作用。於2023年8月，CU-10201獲得CDE優先審評審批資格。我們預計於2023年第四季度向國家藥監局提交NDA並於2024年獲得在中國內地進行商業化的監管批准。

CU-10101 (外用新型小分子藥劑)

- CU-10101是一種針對特應性皮炎的非激素、小分子藥物。CU-10101的非激素特性可減輕皮質類固醇相關的副作用及限制，其具有可直接到達病症區域的局部配方。我們目前正在進行CU-10101的臨床前研究，並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度向國家藥監局提交IND申請。

CU-10401 (外用本維莫德乳膏劑)

- CU-10401是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開發的針對銀屑病的類本維莫德(tapinarof)乳膏。據報本維莫德(tapinarof)可結合並激活芳烴受體(AhR)，降低促炎細胞因子，調節皮膚屏障蛋白表達以促進皮膚屏障正常化。我們目前正在進行CU-10401的臨床前研究，並計劃於2026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ANDA。

表皮麻醉

CU-30101 (局部外用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劑)

- CU-30101是一種局部利多卡因和丁卡因複合表皮麻醉乳膏。由於其成分的藥代動力學特性，CU-30101的利多卡因和丁卡因組合配方可產生快速持久的麻醉效果。
- 利多卡因較丁卡因擴散更快且更廣泛，而丁卡因是一種長效氨基酸酯，較利多卡因更親脂，可在表皮角質層中濃縮。麻醉成分的全身吸收亦受到表皮乳膏配方的限制。
- 我們已於2022年11月獲得國家藥監局對CU-30101的IND批准並於2023年4月在中國內地啟動III期臨床試驗。所有受試者於2023年8月完成III期臨床試驗出組。我們計劃於2025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NDA。

警告：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最終成功開發及銷售CU-20401、CU-40102、CU-40101、CU-40103、CU-40104、CU-10201、CU-10101、CU-10401及CU-30101。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商業化

我們已採取量身定制的商業化戰略，以滲透中國內地的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線上營銷一直是我們的優先策略之一。我們有一支專職營銷團隊，具有深刻市場洞察力，專注於在天貓、京東、嗶哩嗶哩、抖音、知乎及小紅書等各類電子商務平台及社交媒體平台開展營銷活動。受我們於銷售及營銷方面的深厚專業知識以及與電子商務平台的緊密合作所推動，我們於報告期實現喜人業績。

於「618活動」期間，我們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錄得GMV超過人民幣9.4百萬元，同比增長4,348.0%。CUP-MNDE (Baileul®米諾地爾噴霧劑)產品在天貓及京東平台的跨境米諾地爾單品SKU類別中銷量排名第一。

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的毛髮疾病及護理商業化產品包括CUP-MNDE (Baileul®米諾地爾噴霧劑)、CUP-SFJH (ESTHECIN®生髮精華)及於報告期在中國內地以「青絲幾何®」品牌推出的若干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以補充我們目前正在開發的毛髮疾病及護理候選產品。

我們全面的商業化產品組合在患者的需求隨著疾病的發展或改善而變化時，能夠滿足各種人群的獨特需求，從而增加客戶黏性。我們的產品具有不同於市場上其他產品的特點。

生產設施

我們在江蘇省建設的具有商業規模的GMP生產設施，擁有三條藥品生產線，已於2023年2月竣工，且已投產。三條生產線涵蓋外用乳膏、軟膏、氣霧劑及泡沫劑產品，CU-10101、CU-40103、CU-40104、CU-10401及CU-30101的年產能合共約500萬劑。整個生產設施的流程及控制設計符合最新的GMP要求，因此我們的生產能夠滿足各種藥物監管機構的臨床及上市批准要求，包括國家藥監局、FDA及歐洲藥品管理局。我們相信，該工廠的產能可為我們的臨床試驗及我們的候選藥物的近期商業化方案提供支持。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件

報告期後，我們的若干候選藥物取得了令人鼓舞的進展。CU-40101方面，在中國內地的I期臨床試驗於2023年7月完成所有受試者出組，且臨床試驗已於2023年8月完成數據庫鎖定。CU-10201方面，於2023年8月，我們獲得CDE優先審評審批資格。CU-30101方面，在中國內地的III期臨床試驗於2023年8月完成所有受試者出組。CU-40102方面，III期註冊性臨床試驗於2023年9月達到主要終點。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7月18日、2023年8月10日、2023年8月23日、2023年8月28日及2023年9月7日的公告。

我們對所取得的進展感到欣喜。我們的研發、醫學及藥政團隊將繼續密切合作，推進我們產品組合的臨床開發，為管線產品的商業化做好準備。

另外，根據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於2023年8月18日公佈的恒生指數系列季度檢討結果，我們已獲選並獲納入下列恒生指數系列之成份股，該變動將於2023年9月5日起生效：

1. 恒生綜合指數；
2. 恒生醫療保健指數；
3. 恒生創新藥指數；
4. 恒生港股通創新藥指數；
5. 恒生港股通藥品及生物技術指數；及
6. 恒生港股通藥品及生物技術（可投資）指數。

本公司亦已獲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的港股通股票名單，並於2023年9月5日起生效。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8月18日及2023年9月5日的公告。

未來發展

我們致力於為消費者及患者提供安全及全面的皮膚病治療及護理解決方案。展望2023年下半年，我們將加快CU-40101、CU-20401、CU-30101以及我們管線中其他產品的臨床開發。

我們亦進一步升級本集團的管理組織架構，更好地融合本集團各平台的功能，期望能更高效地直面終端需求和提升運營效率。其中，我們在打造醫療商業化營銷平台，以與一流醫院建立緊密的戰略合作關係，為我們即將推出的商業化產品做更好的準備。我們亦將繼續擴大外部合作網絡，加強銷售及營銷能力，並與知名醫生緊密合作，進行產品演示及培訓。

憑藉我們的CATAME®技術平台、一體化商業化模式及團隊的決心，我們相信，我們能夠把握中國銷售網絡快速擴張的機遇，為患者提供創新解決方案，並為我們的股東創造更高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來自銷售我們授權引進及分銷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CU-40102、CUP-MNDE及CUP-SFJH)、皮膚疾病及護理產品(CU-10201)、若干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以及若干護膚產品。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5,119.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若干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以及若干護膚產品的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與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皮膚疾病及護理產品及若干護膚產品有關的採購成本及物流成本。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銷售成本人民幣13.1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產品銷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我們的收益減銷售成本。毛利率指毛利佔收益的百分比。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為人民幣21.3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5百萬元增加4,593.2%。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8.8%降至2023年同期的61.9%。毛利率降低主要是由於電商平台的折扣促銷活動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政府補助主要指我們自地方政府機構收取的補貼，用於補償經營活動。我們的利息收入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ii)向僱員及關聯方提供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及(iii)租金及其他按金的推算利息收入。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百萬元增加493.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已收到中國地方政府機構的政府補助，用於支持若干經營活動；及(ii)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銀行利息收入因此增加。

我們的收益主要包括與我們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有關的匯兌收益淨額（因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4.8百萬元減少41.0%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減少造成匯兌收益減少。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購買／許可開支、第三方承包成本、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研發成本人民幣90.1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的人民幣83.5百萬元增長約8.0%，主要是由於(i)為與我們候選產品的開發進度保持一致，我們的研發人員數量增加；及(ii)於2022年11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新授予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加。

於所示期間研發成本的組成部分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23,668	16,0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2,536	20,973
購買／許可開支	943	12,644
第三方承包成本	26,641	27,076
折舊及攤銷	11,930	5,094
其他	4,421	1,646
合計	90,139	83,464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包括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諮詢費、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1百萬元增加113.7%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行政人員總數隨著業務擴張而增加，以及於2022年11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新授予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加。

於所示期間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24,596	18,2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9,849	16,902
諮詢費	4,380	1,889
折舊及攤銷	8,089	2,202
其他	11,020	1,924
合計	87,934	41,147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營銷開支及其他。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百萬元增加871.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進一步推動線上直銷而擴大電商及社交平台的線上營銷活動導致員工成本及營銷開支增加。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及租賃負債。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182.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新租賃合約增加導致租賃負債的利息增加，以及與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取得銀行貸款人民幣69.4百萬元（用於為日常營運提供資金）有關的銀行貸款利息增加。

上市開支

本集團的上市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400.4%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3百萬元，與全球發售的進展保持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零（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4.7百萬元增至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1,454.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估值增加，而於2023年6月12日全球發售完成後，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普通股，預計未來不會產生此類公平值虧損。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虧損為人民幣1,640.3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1.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88.7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為(i)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活動；及(ii)日常營運及商業推廣活動提供資金。我們主要通過股權融資、銀行借款和銷售我們授權引進及分銷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CU-40102、CUP-MNDE及CUP-SFJH)、皮膚疾病及護理產品(CU-10201)、若干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以及若干護膚產品產生的現金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我們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被視為恰當的水平，以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目前，我們遵循一套融資及財政政策以管理資本資源，並降低所涉及的潛在風險。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人民幣693.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65.9百萬元增加約48.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約為人民幣243.8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67.1百萬元減少約57.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定期存款到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為人民幣461.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3.5百萬元增加約961.2%。我們認為，作出該等投資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且有利於增強資本的利用效率及增加本公司閒置資金的收入，並不會對本公司的運營及流動資金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480.0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693.6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31.3百萬元，包括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69.4百萬元。

債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租賃負債、計息銀行借款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明細：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	48,820	54,128
計息銀行借款	69,416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2,570,021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按揭、押記、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項、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3年6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降至約9.6%，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約為186.1%，下降的原因是2023年6月12日進行全球發售後，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均已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資本承擔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合約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7.0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5百萬元）。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資本開支、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如有任何投資及收購機會出現，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如適用）作出進一步公告。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任何針對我們的訴訟（截至2022年12月31日：無）。

資產質押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質押或押記任何資產（截至2022年12月31日：零）。

外匯風險

外幣風險指因外幣匯率變動造成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開展業務所涉及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三個月以上以美元計值的定期存款。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並面臨來自多種貨幣風險（主要與港元及美元有關）的外匯風險。將外幣（包括港元及美元）兌換為人民幣以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換算。本集團主要是透過密切監控外匯市場來限制我們面臨的外幣風險。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貨幣對沖交易。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成本和費用後）約392.7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56.8百萬元）。

我們的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截至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尚未用於任何用途。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基準調整）用作以下用途：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概約 %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的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 金額的預計 使用期限
我們的核心產品CU-20401	45%	176.7	—	176.7	2028年底前
我們主要產品CU-40102及CU-10201的持續研發活動，包括已計劃臨床試驗及編製登記備案文件	22%	86.4	—	86.4	2025年底前
我們管線中其他候選產品的持續研發活動，包括已計劃臨床試驗及編製登記備案文件	18%	70.7	—	70.7	2028年底前
用於管線擴展的技術開發及業務開發	10.0%	39.3	—	39.3	2028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5.0%	19.6	—	19.6	2025年底前
總計	100%	392.7	—	392.7	

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所述的方式和比例使用所得款項。預計所有餘下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8年底前獲悉數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計動用時間乃基於本集團的觀點，有關時間將根據當前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有所不同。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236名僱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34.4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7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僱員人數增加。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人數：

職能	人數	佔總 人數百分比
研發	43	18.2%
生產與質量控制	48	20.3%
醫學及藥政	37	15.7%
銷售、營銷及管理	108	45.8%
總計	236	100.0%

我們不時向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以確保彼等知悉及遵守我們的各項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薪資、花紅、僱員公積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以及社會保障供款及其他福利款項。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已經為本集團的僱員繳付社保基金供款（包括養老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

我們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為本集團僱員提供激勵。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以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張樂樂	實益擁有人	27,524,275	9.05
黃雨青	實益擁有人	4,750,000	1.5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所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6 Dimensions Capital, L.P.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1,771,710	20.32
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65,022,855	21.39
蘇州通和毓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60,516,000	19.90
蘇州通毓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通毓投資])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60,516,000	19.90
蘇州通和二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5,935,425	8.53
蘇州富沿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富沿創業投資])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5,935,425	8.53
蘇州蘊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蘊長投資])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86,451,425	28.43
陳梓卿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86,451,425	28.43
Aurora Cuti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4,019,020	17.77
Futu Trustee Limited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54,019,020	17.77
YF Dermatology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000,000	13.16
Yunfeng Fund III, L.P. ([Yunfeng LP])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40,000,000	13.16
Yunfeng Investment III, Ltd. ([Yunfeng GP])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40,000,000	13.16
Yunfeng Capital Limited ([雲鋒基金])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40,000,000	13.16
馬雲先生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40,000,000	13.16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虞鋒先生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40,000,000	13.16
SCC Growth V 2020-C, L.P. (「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 ^(附註5)	實益擁有人	34,285,715	11.28
SC China Growth V Management, L.P. (「 SCC Growth V 」) ^(附註5)	受控法團權益	34,285,715	11.28
SC China Holding Limited (「 SC China 」) ^(附註5)	受控法團權益	34,285,715	11.28
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 ^(附註5)	受控法團權益	34,285,715	11.28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5)	受控法團權益	34,285,715	11.28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V, L.P. ^(附註5)	受控法團權益	34,285,715	11.28
沈南鵬先生 ^(附註5)	受控法團權益	34,285,715	11.28
Fidelity Funds ^(附註6)	實益擁有人	16,749,245	5.51
FIL Limited ^(附註6)	受控法團權益	22,728,995	7.48
Pandanus Partners L.P. ^(附註6)	受控法團權益	22,728,995	7.48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附註6)	受控法團權益	22,728,995	7.48

附註：

- 蘇州通和毓承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通毓投資。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通毓投資被視為於蘇州通和毓承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蘇州通和二期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富沿創業投資。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富沿創業投資被視為於蘇州通和二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通毓投資及富沿創業投資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蘊長投資，而蘊長投資由陳梓卿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蘊長投資及陳梓卿先生各自被視為於蘇州通和毓承及蘇州通和二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購股權獲行使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獲交付後，將向Aurora Cutis Limited合共發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涉及的54,019,020股股份。Aurora Cuti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Futu Trustee Limited (「受託人」) 全資擁有的公司，而Futu Trustee Limited為Aurora Cutis僱員信託 (「信託」) 由本公司設立以方便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信託) 的受託人。根據信託的信託契據，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將由Aurora Cutis Limited持有並由受託人以信託方式管理，利益僅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識別承授人所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utu Trustee Limited被視為於Aurora Cutis Limited持有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中擁有權益。

3. 6 Dimensions LP及6 Dimensions Affiliates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被視為於6 Dimensions LP及6 Dimensions Affiliate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YF Dermatology Limited為Yunfeng LP控制的私人公司，Yunfeng LP的普通合夥人為Yunfeng GP。Yunfeng GP由雲鋒基金獨資管理，而雲鋒基金受虞鋒先生及馬雲先生控制，彼等分別擁有60%及40%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nfeng LP、Yunfeng GP、雲鋒基金、虞鋒先生及馬雲先生各自被視為於YF Dermatology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的普通合夥人為SCC Growth V，而SCC Growth V的普通合夥人為SC China。SC China為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唯一股東為沈南鵬先生。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CC Growth V、SC China、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及沈南鵬先生各自被視為於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Fidelity Investment Funds及Fidelity Funds由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擔任顧問或分顧問，而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由FIL Limited最終控制。FIL Limited受Pandanus Partners L.P.控制，Pandanus Partners L.P.的普通合夥人為Pandanus Associates Inc。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Limited、Pandanus Partners L.P.及Pandanus Associates Inc各自被視為於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Fidelity Funds及Fidelity Investment Fund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概無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其他人士(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載擁有權益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承擔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6月30日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並無發現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股權激勵計劃

由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購股權或獎勵，故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以下為本公司採納並於2019年8月23日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目的在於通過授出股權激勵的方式吸引、激勵、留任及獎勵若干高級職員、僱員、董事及其他合資格人士，並進一步將獲授獎勵人士的利益與本公司廣大股東利益掛鉤，促進本公司的成功並提高股東的利益。

(b) 資格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高級職員（不論是否為董事）或僱員、董事會任何成員或本公司聯屬公司之一的任何董事，或向本公司或其聯屬公司之一提供或已提供真誠服務（與本公司或其聯屬公司之一（如適用）在融資交易中發售或出售證券或作為該實體證券的做市商或發起人有關的服務除外）的任何個人諮詢人或顧問。

(c) 最大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獎勵」）可交付的最大股份數目將不會超過本公司股東不時正式批准的上限。於股份拆細（定義見招股章程）完成後，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獲授權發行的最大股份數目為70,685,670股股份。

(d)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須由管理人管理，而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獎勵須獲管理人授權。「管理人」指董事會或由董事會委任的一個或多個委員會或另一委員會（在其授權範圍內）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全部或若干方面。管理人可向身為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僱員的個人或第三方授予部級、非全權委託職能。

Aurora Cuti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Futu Trustee Limited(「受託人」)全資擁有的公司，而Futu Trustee Limited為Aurora Cutis僱員信託(「信託」，由本公司設立以方便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信託)的受託人。根據信託的信託契據，有關54,019,020股相關股份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將由Aurora Cutis Limited持有並由受託人以信託方式管理，利益僅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識別承授人所有。根據承授人及／或獲授獎勵人士與本公司訂立的協議，於購股權獲行使及／或股份獎勵獲交付後，15,819,255股股份將由承授人及／或獲授獎勵人士直接持有。

(e) 獎勵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分為兩個獨立的股權計劃：(1)購股權及股份增值權(「股份增值權」)授出計劃，據此，管理人可酌情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及／或股份增值權；及(2)股份獎勵計劃，據此，管理人可酌情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受限制或不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購股權及股份增值權

(a) 獎勵協議及一般事項

各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須以管理人批准的形式的獎勵協議(「獎勵協議」)作為證明。證明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的獎勵協議應載有管理人就該獎勵訂立的條款及管理人可能對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或受限於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的任何股份施加的任何其他條款、條文或限制。管理人可要求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接收人立即簽署並向本公司交回其證明獎勵的獎勵協議。此外，管理人可要求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任何已婚接收人的配偶亦立即簽署並向本公司交回證明授予接收人的獎勵的獎勵協議或管理人可能要求與授出獎勵有關的其他配偶同意表。

(b) 價格

管理人將在授出購股權時釐定每份購股權所涵蓋股份的每股購買價(購股權的「行使價」)，行使價將載於適用獎勵協議，因素如下。

- (i) 股份面值；
- (ii) 受限於下文第(iii)條，股份於授出日期公平市值的100%；或
- (iii) 倘購股權授予擁有本公司所有類別股份總合併投票權10%以上的參與者，則為股份於授出日期公平市值的110%。

管理人將在授出股份增值權時釐定每份股份增值權所涵蓋股份的每股基價，該基價將載於適用獎勵協議，且將不低於股份於授出股份增值權當日公平市值的100%。

(c) 歸屬、年期及行使

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僅可在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情況下行使。管理人將釐定每項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的歸屬及／或可行使性條文(可能基於表現標準、時間流逝或其他因素或其任何組合)，該等條文將載於適用獎勵協議。除管理人另有明確規定外，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一經可予行使，將一直可予行使直至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到期或提前終止。

各購股權及股份增值權將於授出日期後不超過10年屆滿。當(a)有關獎勵協議中的適用行使程序已獲達成(或在有關獎勵協議中並無任何有關程序的情況下，本公司已自參與者收到有關行使的書面通知)時，及(b)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已收到任何所需付款時，及(c)就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而言，本公司已收到任何書面聲明時，任何可予行使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將視為已獲行使。

(d) 僱傭終止

除適用獎勵協議另有規定外，倘參與者對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僱傭或服務被該實體因故終止，參與者的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將於參與者的遣散日期終止，而不論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當時是否歸屬及／或可予行使。

股份獎勵計劃

(a) 一般事項

各股份獎勵須以管理人批准的形式的獎勵協議作為證明。證明股份獎勵的獎勵協議應載有管理人就該股份獎勵訂立的條款及管理人可能對股份獎勵施加的任何其他條款、條文或限制(包括但不限於受限於該股份獎勵的股份數目)；在各情況下，均受限於該計劃的適用條文及限制。管理人可要求股份獎勵接收人立即簽署並向本公司交回其證明股份獎勵的獎勵協議。此外，管理人可要求股份獎勵任何已婚接收人的配偶亦立即簽署並向本公司交回證明授予接收人的股份獎勵的獎勵協議或管理人可能要求與授出股份獎勵有關的其他配偶同意表。

(b) 價格

管理人將在授出獎勵時釐定每份股份獎勵所涵蓋股份的每股購買價。於任何情況下該購買價將不會少於股份面值。

(c) 歸屬、結算及年期

對受限於受限制股份獎勵的股份所施加的限制及適用於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歸屬條件（在各情況下均可能基於表現標準、時間流逝或其他因素或其任何組合）將載於適用獎勵協議。除獎勵協議另有規定外，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可由管理人酌情以股份或現金（或兩者結合）結算。

倘管理人以書面形式及參與者特別授權，則就股份獎勵支付的任何現金付款或交付股份（如適用）可延遲至未來日期。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承授人名單，包括本公司的(i)董事；(ii)高級管理層（關連人士除外）；(iii)顧問；及(iv)其他僱員。

於2023年1月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並無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就股份於2023年6月12日在聯交所上市而言，董事會已批准，上市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額外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截至上市日期及2023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均無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顧問及僱員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33,424,31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1.0%。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截至授出日期 的每股公平值	截至 上市日期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歸屬期	行使期
					於報告 期內行使	於報告 期內註銷	於報告 期內失效			
董事										
張樂樂女士	2019年8月23日	0.06美元	0.26918美元	10,285,715	-	-	-	10,285,71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362美元	6,988,325	-	-	-	6,988,32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10月19日	0.06美元	1.19946美元	202,195	-	-	-	202,195	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黃雨青先生	2022年10月19日	0.396美元	0.93300美元	49,965	-	-	-	49,965	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7月10日	0.06美元	0.95794美元	592,010	-	-	-	592,010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7月10日	0.396美元	0.70828美元	1,711,195	-	-	-	1,711,19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27,970	-	-	-	27,970	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截至授出日期 的每股公平值	截至 上市日期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歸屬期	行使期
					於報告 期內行使	於報告 期內註銷	於報告 期內失效			
高級管理層(張樂樂女士及黃雨青先生除外)										
朱琦先生	2020年2月28日	0.06美元	0.26918美元	1,714,285	-	-	-	1,714,28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362美元	385,715	-	-	-	385,71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29,320	-	-	-	29,320	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雷磊先生	2020年4月24日	0.06美元	0.26934美元	450,000	-	-	-	450,000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782美元	500,000	-	-	-	500,000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20,220	-	-	-	20,220	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張春嫻女士	2020年2月28日	0.06美元	0.26970美元	1,028,570	-	-	-	1,028,570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782美元	271,430	-	-	-	271,430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22,915	-	-	-	22,915	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徐靜欣女士	2020年9月15日	0.06美元	0.87714美元	308,570	-	-	-	308,570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4578美元	191,430	-	-	-	191,430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17,525	-	-	-	17,525	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鄒佳儒先生	2020年2月28日	0.06美元	0.26918美元	642,855	-	-	-	642,85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362美元	307,145	-	-	-	307,14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16,850	-	-	-	16,850	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顧問										
Steven Brian Landau MD博士	2019年8月23日	無	0.04040美元	1,097,145	-	-	-	1,097,145	授出日期歸屬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張潔博士	2020年2月28日	0.06美元	0.26892美元	857,145	-	-	-	857,14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張經源女士	2020年9月15日	0.06美元	0.87690美元	34,285	-	-	-	34,285	5年 ⁽¹⁾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其他僱員	2020年2月28日至 2022年10月19日	0.06美元至 0.396美元	0.26888美元- 1.29184美元	5,671,530	-	-	-	5,671,530	5年或5年及基於 表現歸屬 ⁽¹⁾⁽²⁾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總計				33,424,310	-	-	-	33,424,310		

附註：

- (1) 承授人將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一週年歸屬購股權的20%，並於該一週年後未來48個月的每個連續月度紀念日（或倘無相應日期，則為該月的最後一日）歸屬購股權的額外六十分之一，一般而言，承授人須於各有關日期繼續為本公司僱員（「基於時間歸屬」）。
- (2) 待上述基於時間歸屬達成後，購股權僅在每個基於時間歸屬日予以歸屬，前提是承授人須在適用基於時間歸屬日內繼續受僱於本公司，並在緊接適用基於時間歸屬日前結束的本公司適用財政年度實現相應的表現目標（「基於表現歸屬」，各有關財政年度為「財政年度」，各有關表現目標為「表現目標」）。每項表現目標應由本公司每年進行確定，初始表現目標應為承授人在表現目標年度評審中獲得至少三分。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股份獎勵的承授人名單，包括(i)關連人士；(ii)高級管理層（關連人士除外）；及(iii)其他僱員（均為本公司現任僱員，但非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顧問或關連人士）。

於2023年1月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並無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就股份於2023年6月12日在聯交所上市而言，董事會已批准，上市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額外授出任何股份獎勵。因此，截至上市日期及2023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均無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尚未行使股份獎勵，以認購36,329,40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1.9%。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截至授出日期 的每股公平值	截至 上市日期	獎勵數目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歸屬期
				於報告 期內歸屬 ⁽³⁾	於報告 期內註銷	於報告 期內失效		
董事								
張樂樂女士	2022年10月19日	1.25838美元	9,248,075	-	-	-	9,248,075	4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750,000	-	-	-	750,000	4.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黃雨青先生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580,100	-	-	-	1,580,100	4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838,725	-	-	-	838,725	4.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截至授出日期 的每股公平值	截至 上市日期	獎勵數目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歸屬期
				於報告 期內歸屬 ⁽³⁾	於報告 期內註銷	於報告 期內失效		
高級管理層(張樂樂女士及黃雨青先生除外)								
朱琦先生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970,450	-	-	-	1,970,450	4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650,230	-	-	-	650,230	4.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雷磊先生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857,205	-	-	-	1,857,205	4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422,575	-	-	-	422,575	4.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張春娜女士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881,500	-	-	-	1,881,500	4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45,585	-	-	-	45,585	4.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徐靜欣女士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932,915	-	-	-	1,932,915	4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799,560	-	-	-	799,560	4.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鄔佳儒先生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389,340	-	-	-	1,389,340	4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393,810	-	-	-	393,810	4.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其他僱員	2021年12月1日至 2022年11月20日	1.25838美元- 1.35096美元	12,624,765	-	-	55,430	12,569,335	4年及基於表現歸屬或 4.5年及基於表現歸屬 ⁽¹⁾⁽²⁾
總計			36,384,835	-	-	55,430	36,329,405	

附註：

- (1) 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的25%應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一週年（或就2022年11月授出的股份獎勵，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一年半當日）歸屬，並於該一週年後未來3年的每個連續一年紀念日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額外25%，一般而言，獲授獎勵人士須於各有關日期繼續為本公司僱員。
- (2) 待上述基於時間歸屬獲達成後，股份獎勵僅在每個基於時間歸屬日予以歸屬，前提是承授人須在適用基於時間歸屬日內繼續受僱於本公司，並在緊接適用基於時間歸屬日前結束的本公司適用財政年度實現相應的表現目標（「基於表現歸屬」，各有關財政年度為「財政年度」，各有關表現目標為「表現目標」）。每項表現目標應由本公司每年進行確定，初始表現目標應為承授人在表現目標年度評審中獲得至少三分。
- (3)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於股份獎勵獲歸屬後，參與者須於本公司發出證明根據股份獎勵所授出股份的憑證前支付規定的購買價。交付股份獎勵所涉及的每股股份時支付的代價為0.00002美元。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乃經我們的當時股東於2023年5月30日的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條件批准及採納。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目的在於激勵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並將其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掛鉤，鼓勵其努力提升本公司的價值。

(b)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就本段而言，包括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委員會）可全權酌情向(a)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合資格僱員」）及(b)按持續及經常性基準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為本集團提供對其長期增長而言屬重大服務的顧問（「服務提供商」，連同合資格僱員，統稱為「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以認購董事會所釐定數目的股份。

為免生疑問，服務提供商不包括就集資、合併或收購提供諮詢服務的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以及任何專業服務提供商（如核數師或估值師）。

任何合資格僱員的資格須由董事會不時根據董事會對（其中包括）參與者的個人表現、時間投入、責任或按照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的僱傭條件、在本集團的任職年限以及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實際或潛在貢獻的意見釐定。

任何服務提供商的資格應由董事會根據董事會在以下方面的意見不時釐定：(其中包括)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做貢獻、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服務提供商參與本集團及／或與本集團合作的實際程度以及與本集團建立的合作關係的持續時間，以及服務提供商為本集團的成功做出及提供的支持、協助、指導、意見、努力及貢獻量，及／或考慮到服務提供商的知識、經驗、資質、專業知識及聲譽或其他相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術知識、市場競爭力、其與本集團之間的協同效應及其戰略價值)，該人士是否被視為本集團的寶貴顧問。

(c) 最大股份數目

- (i) 在下文第(iv)及(v)段的規限下，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10%**(「**計劃授權限額**」)，即**30,402,446**股股份(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將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
- (ii) 在上文第(i)段的規限下，在計劃授權限額內，因將授予服務提供商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1%**，即**3,040,244**股股份(「**服務提供商子限額**」)。
- (iii) 在下文第(iv)段的規限下，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子限額可在股東批准最後一次更新之日(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獲採納之日，視情況而定)起三年後的任何時間通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方式進行更新，前提是(1)任何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或倘無控股股東，則為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在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相關決議；及(2)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39(6)**、**13.39(7)**、**13.40**、**13.41**及**13.42**條的規定。倘緊隨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第**13.36(2)(a)**條規定按比例向股東發行證券後進行更新以致更新後計劃授權的未使用部分(佔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與緊接發行證券前的計劃授權的未使用部分相同(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整股)，則本段第(1)及(2)項下的規定不適用。
- (iv) 根據經更新計劃授權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在經更新計劃授權獲批准之日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10%**。

(v) 在不影響上文第(iv)段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尋求單獨的股東批准，以向本公司於尋求批准前明確確定的參與者授予超出計劃授權限額的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在此情況下，本公司須向其股東發送一份通函，其中包含特定參與者的一般說明、將授予的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的數目及條款、向特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的目的，並說明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的條款將如何達到該目的，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

(d) 承授人的最高配額

倘向參與者授予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將導致因截至該授予之日（包括該日）的12個月內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1%，則該授予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單獨批准，且該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該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放棄投票。將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在股東批准前確定。

(e) 認購價

於行使購股權時，認購購股權項下每股股份應付的金額（「認購價」）由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i) 股份面值；
- (ii) 於授出日期當日（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收市價；及
- (i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認購股份獎勵項下每股股份應付的金額（「購買價」）由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委員會基於股份的現行收市價、股份獎勵的目的及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等考量因素全權酌情釐定。

(f) 有效期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自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10年內有效及具有效力，此後不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文授予其他購股權或股份獎勵，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文在行使之前所授予的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所需的範圍內仍具有十足效力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文另有規定。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授予或同意授予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於上市日期及2023年6月30日，均仍可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以認購30,402,446股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並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6月30日一直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資料變動

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發生變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鍾明杰先生（主席）、陶德仁先生及葉曉翔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核和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和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2022年6月30日：零）。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

承董事會命
Cutia Therapeutics 科笛集團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張樂樂

香港，2023年8月29日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Cutia Therapeutics科笛集團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34至53頁的中期財務資料，該等財務資料包括Cutia Therapeutics科笛集團(「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須符合當中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團體)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詢問，並實施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吾等並未察覺任何事項使吾等認為中期財務資料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要求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8月29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4,343	658
銷售成本		(13,083)	(205)
毛利		21,260	45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3,844	58,446
銷售及分銷開支		(58,032)	(5,976)
研發成本		(90,139)	(83,464)
行政開支		(87,934)	(41,14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1,454,280)	(174,652)
財務成本	6	(1,716)	(608)
上市開支		(23,342)	(4,665)
除稅前虧損	5	(1,640,339)	(251,613)
所得稅開支	7	—	—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640,339)	(251,613)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640,339)	(251,613)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9	(15.84)	(3.1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73,031	179,398
使用權資產		44,245	49,610
其他無形資產		8,029	597
應收關聯方款項	18	36,522	36,55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46,975	35,221
非流動資產總值		308,802	301,380
流動資產			
存貨		20,944	19,996
貿易應收款項	12	4,048	9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54,821	47,584
應收關聯方款項	18	1,272	1,24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13	461,599	43,496
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43,795	567,1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3,557	465,866
流動資產總值		1,480,036	1,145,42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3,797	68,572
租賃負債		7,735	8,830
遞延收入		400	–
計息銀行借款	15	69,416	–
流動負債總額		131,348	77,402
流動資產淨值		1,348,688	1,068,02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57,490	1,369,403

	附註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1,085	45,298
遞延收入		—	400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2,570,021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085	2,615,719
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1,616,405	(1,246,31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43	11
儲備／(虧絀)		1,616,362	(1,246,327)
權益／(虧絀)總額		1,616,405	(1,246,316)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普通股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虧絀)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經審核)	11	259,156	161,474	(680,845)	(986,112)	(1,246,316)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未經審核)	-	-	-	-	(1,640,339)	(1,640,339)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未經審核)	-	-	72,687	-	-	72,687
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 之股份(附註16) (未經審核)	3	406,068	-	-	-	406,071
首次公開發售後可轉換 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 普通股(附註16) (未經審核)	29	4,024,273	-	-	-	4,024,302
於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43	4,689,497	234,161	(680,845)	(2,626,451)	1,616,405
	普通股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虧絀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經審核)	11	259,156	61,445	(680,845)	(430,276)	(790,509)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 總額(未經審核)	-	-	-	-	(251,613)	(251,613)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未經審核)	-	-	38,592	-	-	38,592
於2022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1	259,156	100,037	(680,845)	(681,889)	(1,003,530)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1,640,339)	(251,613)
調整：			
利息收入	4	(12,865)	(3,206)
財務成本	6	1,716	6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	14,975	4,4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	5,003	2,94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	472	93
終止租約收益	4	(3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4	(4,622)	(1,73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5	1,454,280	174,652
匯兌收益淨額	4	(27,680)	(53,09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	72,687	38,592
		(136,410)	(88,25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23,880)	542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610	(3,544)
存貨增加		(948)	(10,181)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3,950)	(10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818)	4,00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65,396)	(97,54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8,662	2,2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2,915)	(58,691)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項目		(2,883)	–
給予關聯方貸款的墊款		–	(6,394)
給予僱員貸款的墊款		–	(3,314)
存置定期存款		(161,462)	(468,461)
提取定期存款		499,023	779,040
存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78,409)	(222,904)
提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4,928	409,93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93,056)	431,457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422,524	—
已付銀行借款利息	(429)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69,400	—
支付租賃按金	(405)	(904)
租賃付款	(6,121)	(2,276)
已付發行成本	(5,690)	(53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479,279	(3,7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5,866	203,13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6,864	42,36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3,557	575,69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及編製基準

1.1 公司資料

Cutia Therapeutics科笛集團(「本公司」)於2019年5月1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於2023年6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在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中開發創新及全面的解決方案，以滿足患者及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多樣化需求。

1.2 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中的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會計師報告所採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比較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續)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如下所述：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彼等的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該資料屬重要。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自2023年1月1日起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產生任何影響，但預計將對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會計政策披露產生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的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編製會計估計。本集團已將該等修訂本應用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更及會計估計變更。由於本集團確定會計估計的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一致，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縮小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例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充裕的應課稅溢利可供使用)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於2022年1月1日應用有關租賃及退役責任暫時差額的修訂，概無財務影響確認為對於該日之累計虧損或權益其他部分之結餘的調整。此外，本集團已前瞻性地對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除租賃及退役責任之外的交易(如有)應用該等修訂本。

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前，本集團已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且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i)就與於2022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及稅項虧損有關的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額確認人民幣6,137,000元(未經審核)的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充裕的應課稅溢利可供使用)；及(ii)就與於2022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人民幣6,137,000元(未經審核)的遞延稅項負債。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範本規則對因實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第二支柱範本規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之確認及披露作出強制性暫時例外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對受影響實體作出了披露要求，以便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面臨的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包括於第二支柱法例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以及於相關法例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有關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各實體須披露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與其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相關的資料，惟無須披露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或之前的任何中期期間之相關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由於本集團不屬於第二支柱範本規則的範圍，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即在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中開發創新及全面的解決方案，以滿足患者及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多樣化需求。由於此為本集團唯一可報告經營分部，故概無呈列其他經營分部分析。

地區資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客戶及本集團幾乎全部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未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的客戶銷售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	139
客戶B	13,344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產品 — 於某一時間點	34,343	658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7,855	—
銀行利息收入	12,057	2,844
租金及其他按金的推算利息收入	84	—
給予僱員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	114	56
給予關聯方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附註18)	610	306
其他	785	419
	21,505	3,625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27,680	53,090
終止租約收益	3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4,622	1,731
	32,339	54,821
	53,844	58,446

* 政府補助收取自中國地方政府機構，用於支持若干附屬公司的經營活動。概無與該等政府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9,449	18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研發成本)	1,020	743
研發成本	90,139	83,4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75	4,4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003	2,94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72	93
終止租約收益	(37)	—
政府補助	(7,85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4,622)	(1,731)
上市開支	23,342	4,66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1,454,280	174,652
匯兌差額淨額	(27,680)	(53,09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7,523	34,769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233	2,47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72,687	38,592
	134,443	75,834
核數師酬金	1,393	64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14	35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的利息	503	—
租賃負債的利息	1,213	608
	1,716	608

7. 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示期間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示期間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並未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予扣減暫時差額完全確認遞延稅項，此乃由於在可預見的未來，應課稅溢利不大可能用於抵銷稅項虧損及可予扣減暫時差額。

8. 股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付股息，且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經計及就假設附註16披露的股份拆細已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追溯調整後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超額配股權、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就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母公司 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640,339)	(251,613)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03,557,292	80,045,710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15.84)	(3.14)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為人民幣13,220,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520,000元(未經審核))。

1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向僱員的貸款	5,105	4,991
視作預付僱員薪酬	2,186	2,307
租賃及其他按金	7,445	3,538
可收回增值稅	19,885	12,747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項目的預付款項	88	49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預付款項	12,266	11,141
	46,975	35,221
流動：		
租賃按金	814	593
視作預付僱員薪酬	251	244
預付款項	42,981	37,756
其他應收款項	3,510	58
可收回增值稅	7,265	2,725
遞延發行成本	—	6,208
	54,821	47,584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048	98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產品	461,599	43,4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無預設回報的金融產品，且為保本投資。該等金融產品具有預期收益率，視乎相關金融工具（包括債券、債權證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市場價格而定。因此其合約現金流量不符合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於2023年6月30日，預期收益率介乎每年1.5%至4.5%（2022年12月31日：每年2.86%至3.05%）。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39	—
研發服務的應計開支	2,676	6,0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應付款項	9,606	28,176
其他應付款項	8,251	2,943
應付薪金及花紅	11,596	11,859
其他應付稅項	921	960
應計上市開支	20,508	18,613
	53,797	68,572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239	—

15. 計息銀行借款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銀行貸款	一年期貸款					
— 無抵押	基礎利率	2024年	69,416	—	—	—

16.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304,024,465股普通股 (2022年12月31日：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16,009,142股普通股)	43	11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16,009,142	11
股份拆細(附註a)(未經審核)	64,036,568	—
首次公開發售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附註b)(未經審核)	202,696,955	29
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股份(附註c)(未經審核)	21,281,800	3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04,024,465	43

附註：

- a 根據日期為2023年5月30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法定股本拆細為5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股份拆細」)，因此緊隨股份拆細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2,500,000,000股股份；包括(i) 2,297,303,045股普通股；(ii) 71,428,570股A輪優先股；(iii) 102,857,140股B輪優先股；及(iv) 28,411,245股C輪優先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
- b 於2023年6月12日成功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後，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均通過重新指定按一比一基準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因此，終止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金融負債，並入賬為股本人民幣29,000元(未經審核)及股份溢價人民幣4,024,273,000元(未經審核)。
- c 就本公司於2023年6月12日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而言，已發行及配發21,281,8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發售價為每股股份21.85港元，總代價合計為465,007,000港元(未經審核)(相當於人民幣422,524,000元(未經審核))。

17. 承擔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6,951	6,456

18.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報告期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以下人士提供貸款(附註)		
張樂樂女士	-	-
鄔佳儒先生*	-	958
朱琦先生*	-	1,409
張春娜女士*	-	1,337
雷磊博士*	-	1,317
徐靜欣女士*	-	1,373
	-	6,394
視作向以下人士預付酬金(附註)		
張樂樂女士	-	-
鄔佳儒先生*	-	577
朱琦先生*	-	848
張春娜女士*	-	805
雷磊博士*	-	793
徐靜欣女士*	-	827
	-	3,850
	-	10,244
來自給予主要管理層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附註)		
張樂樂女士	391	189
鄔佳儒先生*	32	17
朱琦先生*	64	41
張春娜女士*	49	27
雷磊博士*	38	17
徐靜欣女士*	36	15
	610	306

18.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未償還結餘：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非貿易性質及非流動(附註)：		
張樂樂女士	16,480	16,089
鄔佳儒先生*	1,398	1,366
朱琦先生*	2,710	2,646
張春娜女士*	2,093	2,044
雷磊博士*	1,634	1,596
徐靜欣女士*	1,576	1,540
	25,891	25,281
視作向關聯方預付酬金－貿易性質(附註)		
張樂樂女士	7,494	7,885
鄔佳儒先生*	652	684
朱琦先生*	1,187	1,251
張春娜女士*	964	1,013
雷磊博士*	805	843
徐靜欣女士*	801	837
	11,903	12,513
	37,794	37,794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272	1,240
非即期部分	36,522	36,554

* 該等人員為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朱琦先生為首席醫學官。雷磊博士為研發部高級副總裁。張春娜女士為藥政部高級副總裁。徐靜欣女士為生產及質量控制部高級副總裁。鄔佳儒先生為財務及綜合管理部高級副總裁。

張樂樂女士於2021年及2022年貸款的到期日分別為2029年9月1日及2032年11月20日。主要管理人員貸款的到期日介於2029年8月5日至2032年2月28日之間。

18.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未償還結餘：(續)

於報告期內，應收董事的非貿易相關款項的最高金額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張樂樂女士	16,480	7,898

附註：本集團分別於2021年12月及2022年12月向張樂樂女士提供人民幣11,127,000元為期八年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及人民幣12,847,000元為期十年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同時，本集團亦分別於2021年12月及2022年3月向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提供人民幣3,576,000元及人民幣10,244,000元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期限介乎7.5年至10年。於初始確認時，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量，在此情況下，公平值等於使用實際利率4.90%貼現至現值的現金代價。貸款金額與其於初步確認日期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被視為視作預付張樂樂女士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並按預期貸款期限攤銷。

本集團已考慮該等關聯方的財務狀況及信貸記錄評估應收關聯方款項的預期虧損率，並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甚微。

(c)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2020年8月7日，本集團與上海華舟壓敏膠製品有限公司(「上海華舟」)(由本集團股東蘇州通和二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控制)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新增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470,000元及新增租賃負債人民幣2,470,000元。

於2021年5月11日，本集團與上海華舟訂立另一份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新增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04,000元及新增租賃負債人民幣104,000元。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金額分別為零(未經審核)及人民幣409,000元(經審核)。

截至2023年及2022年止六個月，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10,000元(未經審核)。

本集團與上海華舟之間的合約於2023年3月3日終止，租賃合約終止所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37,000元(未經審核)。

18. 關聯方交易(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2,783	8,24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99	18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8,418	25,333
	61,400	33,759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於即期部分)、計息銀行借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的金融負債(於即期部分)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期限較短。

本集團以財務經理為首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期末，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決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董事定期審閱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結果以作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按自願雙方目前進行交易(而非強逼或清算銷售)時可交換之工具金額計入。估計公平值所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金融資產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乃按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的現行適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方式計算。

本集團投資非上市投資，即金融產品。本集團已採用基於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的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式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包括貼現現金流量法及倒推法，且位於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3年6月30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上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金融產品	-	461,599	-	461,599

於**2022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市場上的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產品	-	43,496	-	43,496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市場上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2,570,021	2,570,021

於該期間，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在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之間轉移，亦無第三級的轉入或轉出(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20. 中期財務報表的批准

董事會已於2023年8月29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中期財務報表。

釋義

「ANDA」	指	簡略新藥申請
「雄激素性脫髮」	指	一種男性及女性都常見的脫髮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DE」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是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直屬單位，負責臨床試驗、藥品上市許可申請的審評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報告及作為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臨床試驗」	指	一項用於驗證或發現試驗藥物的療效及副作用以確定此類藥物的治療價值及安全性的研究
「本公司」	指	Cutia Therapeutics (科笛集團)，於2019年5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報告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CU-20401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CSR」	指	臨床研究報告
「皮膚學」	指	診斷及治療皮膚相關疾病的醫學分支
「DHT」	指	雙氫辜酮，一種雄性激素，為辜酮的活性形式，由軀體組織中的辜酮形成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GMP」	指	良好生產規範，為符合控制產品生產及銷售的授權及許可的機構所建議的準則而必須採取的規範
「GMV」	指	商品交易總額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ND」	指	研究性新藥，在藥品審查過程中，由監管部門決定是否允許新藥啟動臨床試驗的申請；在中國也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或CTA
「適應症」	指	使用特定測試、藥物、設備、程序或手術的有效理由
「主要產品」	指	就本報告而言，我們的主要產品指CU-40102及CU-10201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6月12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作用機制」	指	原料藥產生藥理作用的特定生化相互作用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DA」	指	新藥申請，監管機構要求批准新藥上市銷售的流程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非處方藥」	指	非處方藥，一種在獲得主管機構批准後無需醫生開具處方即可在配藥商、藥店或零售店櫃檯銷售的藥物
「I期臨床試驗」	指	在該研究中，對健康人體試驗對象或患有靶向疾病或狀況的患者給藥，測試安全性、劑量耐受性、吸收、代謝、分佈、排洩，並在可能情況下了解其早期藥效
「II期臨床試驗」	指	研究一種藥物在有限的患者群體中使用，以初步評價該產品對特定目標疾病的療效，確定可能的不良反應及安全風險，並確定最佳劑量
「III期臨床試驗」	指	在該研究中，在控制良好的臨床試驗中對整體上地域分散的臨床試驗場所的擴大患者群體給藥，以產生充足數據在統計學上評估產品的療效及安全性以供批准，並為產品標籤提供充分信息
「PK」	指	藥代動力學，對藥物的身體吸收、分佈、代謝和排洩的研究，其與藥效學一起影響藥物的劑量、益處和副作用
「首次公開發售後 股權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5月30日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

「臨床前研究」	指	在非人類受試對象上測試藥物的研究，以收集療效、毒性、藥代動力學和安全性資料，並確定藥物是否準備好用於臨床試驗
「首次公開發售前 股權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的於2019年8月23日生效的股權激勵計劃
「處方藥」	指	僅由合資格醫生開具處方的藥物
「主要終點」	指	研究結束時的主要或最重要的結果，以確定一種新藥或治療方法是否有效
「招股章程」	指	由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招股章程
「註冊性臨床試驗」	指	在提交藥物上市批准申請前，為證明臨床療效及提供安全性證據而進行的臨床試驗或研究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SKU」	指	存貨單位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